

西康統計通訊

劉文輝

第二卷 第一期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六月三十二日出版
西康省政府統計室編印

本期目錄

一、專載

全國主辦統計同學會常務大會報告

二、工作報告

本室一月份工作概要

財政廳統計員工作報告

會理縣政府統計員工作報告

三、統計消息

主計處頒發公有事業統計辦法

本府電令各縣設置統計室

統計同學會開第一次常務大會

四、人事動態

統計處人事變動

五、統計術語彙釋

統計術語彙釋

六、法規

國營公司營業及公賣事業機關會計統計機構辦法

本府各廳處統計組織及辦事通則

綿市政府統計室組織及辦事通則

劉主席對訓同學會南大育訓課

今日是兩國者所定之統計學術年會，本主席因在雅，不克親臨主持，特寄訓詞，派秘書長代表宣讀。

而康地省較遲，統計機構去年始克成立，一年以來總長主任之領導，諸同學之努力，康者統計機構已初具規模，統計工作已漸為統計機構初步進有相當之表現，此本人所引為欣慰者，不言之而本省人有賴所當深為稱許而喜焉：

(一)統計之重要性，雖不待言，本省數十年來之一切政治經濟交通文化民俗生活，以及自然界一切蘊藏，均以無統計人才，統計難精，茲不深明悉，確實之數字及其變遷，營繕建築應否方面之研究，研究局即本省擬求一正確之參考資料，亦不可得，現在統計科特乏確切圖文，而題不完全，限於時間及人力物力僅能擴展至縣屬為止，豫備農事統計局於美林興業尚未成立，統計斷續之初步資料，皆大半出於中國機器手續等處，甚為薄弱，於鄉鎮人民之手，故其確實程度不充分，一數字被懷疑每以爲表驚告，謠言傳聞敷衍，吾人根據不確實之來源，某統計結果當然可疑，欲使調查結果：統計正確，仍非大費費成統計人等，發展統計機構，全靠事實據實數字，顧本省之財力有限，欲彌此缺憾，惟有專門學術真務力圖改善並改正，而使統計推舉並不絕對確實，亦可成爲善後矣。至於由各民主政府所得之資料，當然確實可靠，但調查表之編製，調查舉報之進行，亦須周密，性質然之副，重複繁複，仍恐失之毫釐，差以千里，故統計專職，一務均不可放鬆，而則希望於各同學，在服務方面，不能不深加加強，忍耐工作者也。

(二)本省實存艱苦艱苦，當此抗戰時期，特道斯然斯時，各同學應本堅固卓絕之精神，自強其業，忠於職守，盡統計工作，其要求雖屬艱嚴，而在忠誠之手，實清潔無瑕，不負眾望，不負斯狀，則期系著統計學以實任為重，而使其擔負之工作非常精確，庶不負當責於統計機構之責成。

(三)統計學理精深，範圍廣闊，各同學於短暫訓練中，獲得與所益及之指導，
進步頗多，而所具智慧甚於常人，不遑推輸大略，初具應用之門
徑，如不進而研究統計學之全盤知識與精深學理，則固步自封，未由進益
，且各同學為康省統計人才之先驅，對於以舊統計訓練人員，具有推動指
導之責，尤不可不努力造詣以為模範。

(四)我統訓同學，應本親受精誠培養開門之宗旨，以互相勉勵事業相扶相助，
以求盡康統計學業之進展，而期均達專門學術之作風，並以光明公正之嚴
光，為國家民族創造利全國服務。故不可遺統計二字，樹立一狹小的學派
，以圖利己前提，若果如是實有負本室啟開游統計之用心，此最後所欲自
誠於各同學不可不互相警誡者。

二 工作報告

甲，本室一月份工作概要

(一)關於執行行政事項

1. 清理登記本室火災損失公物文件
2. 蘭嶼統計局第三科通報川資戶口普查方案修改參考
3. 分發尚未查還各縣局物價調查辦法及查報表式
4. 合發本計畫限于搜集前後各省市縣統計資料彙錄
5. 造報本室本年度中心工作計劃
6. 整編本室三十一年度總費、出資額及月撥分撥表
7. 代辦各縣政府就本室三十一年度經費支用算
8. 辦理本室職員三十年度年終考績

(二)關於統計工作事項

1. 補訂本省公務統計方案
2. 戶口類

教育廳

公路廳

農業廳

財務行政廳

財政監督廳

2. 財經西統物價第六期

3. 縱橫面昌，民國三十一年十一月份公務員生活費指數

4. 調查東定三十一年一月估量產物價升額成零售物價指數

5. 縱橫面定三十一年一月份公務員生活費指數

6. 財經西統計通訊稿第六期會同

乙，本府財政廳統計員李珩緣一月份工作報告

(一) 協助推行鐵時委員會纂寫官

(二) 搜集二十八年度東市各類貨物輸出入量

丙，會理縣政府統計員彭達富一月份工作報告

(一) 查報會理公務員生活必需品物價表

(二) 查報會理港運舊售長零售物價表

(三) 新製城鄉保甲并清查戶口

三 統計消息

(一) 主計處頒發公有營業及公有事業機關會計統計機構

辦法

主計處頒第一次全國主計會議決議案，以公有營業及公有事業，對於抗戰前途影響甚鉅。茲會計制度之特點確立，重要性實尤遠甚於一般公務機關，至其統計機構之必製成議，亦固屬義務一途，故基奉 諸君頒會計公有營業及公有事業機關會計統計機構辦法十七項，提奉國防最高委員會第七十二次常務會議決

職遇，轉令易布，并飭齊屬知照，謹重計委派何在候（或准諭或執規欄）。

（二）本府電令各縣處立統計室

本府以至省各縣政府，準於三十一年度設置統計主任成立統計室，早經通佈。雖新年度業已開始，始於八日電令省各縣處立統計室之題旨，會報，鑄金，天公，漢源，肇深，延寧，越城，廣九縣及省會所各地之府有各縣政府轉即暫以該縣府原有之統計員代理各該縣府之統計主任並達署手令據此由統計室另候直計處依此正式委用，至各該縣府之統計室如費，已於財庫供給各縣概算時酌予增列報請核定云。

（三）統計同學會開第一屆常年大會

西康統計人員訓練所同學會第一屆常年大會，原定於三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舉行，銅園受省府大災影響，籌備不妥，乃改定於本年一月二十日（年終九時後省立慶定師範學校大禮堂舉行，是日計到來賓有省府議員主席，省立師範記長，保安特務部調查組長，省育統計室主任，及各機關首領事會代表六十六人，由張代主席（該會副會長）領導行開幕禮，首先讀該會工作計劃，隨由記長，調查組長等講演，大會日程，第一日系分組選舉提案，時間充裕，準備，行政三組審查，第二日為討論提案，該會收均會員提案甚多，計達八十五件，經審查結果合併為四十三件，隨審動議五件，議決通過或修正通過呈送省政府二十一件，議決通過或修正通過轉呈省府採擇施行者二十六件，議決暫緩施行者二件，至次日下午三時始討論完竣，隨即選舉下屆會長總費并由吳主任（該會總召集）主持會同，五時聚餐，七時在廣樂劇院設川制，經達至雷雨而散後去。

四 人事動態

一月九日 西昌縣政府電請派該府統計員施南東充任該府統計主任已准留候代理。

一月廿九日 本室科員郭先生遠謀不歸留職停辦

本室科員蔡永勳久假不歸留職停薪

派經業人代理本室一等科員

派沈遵琛代理本室二等科員

派龍德明代理本室三等科員

派郭維培代理本室三等科員

本室幹事黃有章因事停職

本室書記陳道庭趙文波懸給長假照准

派黎懷欽暫代本室書記

五 統計術語彙釋

1. 平均數：就頻數分組而表示其中心傾向者曰平均數，其平均數之商數有廣狹二種，廣義者包括衆數、中位數等而言，狹義者則專指各計算之平均數，如算術平均數、幾何平均數等。

2. 算術平均數：此種平均亦名普遍平均數，蓋以其計算簡單，頗為普通常用者也，此數之意義，即從所有事實中，求出最平均等之現象，其計算方法，將各個事實數兩相加，以項數除之即得。

例如工廠中之工資，各不相同，今欲知其平均工資之數目即用此法以求之。

3. 加權平均數：加權平均數乃算術平均數之另一種，即將各事項乘以相當之數，再算其平均數也，故其算法，較前法稍繁，例如新生之入學試驗成績，學校當局認為各門學科皆同等重要，則求其總成績之平均數即可，若學校當局僅重於國文、數學之成績而以其他學科為比較不重要，則計算其總平均成績之前，須將國文、數學之成績，乘以相當數值，方得求得其理想之平均數，此項計算數，即所稱加權平均數。

4. 積均平均數：幾何平均數者，將N項相乘之數，求其N次根也，其應用實例，如已知第一期之人口為甲，第二期之人口為乙，設每年中人口之增加率相

等，今欲知此時期中間一年之人口，則求甲乙二數之幾何平均數即得。

5. 倒數平均數：倒數平均數，亦名調和平均數，即數與各項相加之算術平均之倒數也。公式應用例如，一人步行二里，當走第一里時速率為每小時10里，走第二里時速率為每小時6里，求其平均速率A，則適用倒數平均法，茲列計算式如次：

$$\frac{1}{A} = \frac{1}{2} \left(\frac{1}{10} + \frac{1}{6} \right) = \frac{2}{15} A = 7.5$$

即平均速率為每小時七里半。

6. 中位數：中位數者即將所有事實之現象，順序排列，據其上下兩方相等之中間者而言也，若其項數為偶數，則以中間二數之和半為其中位數。

7. 衆數：衆數者即一事實在各現象中最最常見者，譬如成都戶籍之調查，每戶人口與職人者為最多，則元管家庭人口數即為成都總人口之代表。

8. 四分位數：十分位數，百分位數，然一數列分成相等之四部份，此四部份之分界點，名曰四分位數；前半部之中位數名曰第一四分位數，或下四分位數，後半部之中位數名曰第三四分位數，或上四分位數，若分數為十等分或百等分者，其分點名曰十分位數或百分位數。

六、法規

設置公有營業及公有事業機關會計統計機構辦法

民國三十一年十二月十二日公布

一、凡由政府或政府與人民合資經營之營業及事業機關均應由會計統計機關設置會

統計機構

二、適用本辦法之營業及事業機關包括下列各類

1. 工礦業

2. 金融業

3. 軍需及工務

各章

4. 交通運輸業

5. 貿易業

6. 公用事業

7. 公營事業

三、第一條所稱之合資經營之營業及事業機關以政府資本佔半數以上者為限，前二條規定之各營業及事業機關其原有會計統計機構已臻健全而尚未由主計處依該法設置者仍應改錄主計處。

五、各營業事業機關之會計統計機構除直接對該管主計機關負責外并受各該濟在機關主管人員指揮監督。

六、各營業及事業機關會計統計機構之報表及轉單章則均由主計處依該法定之。

七、本辦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西康省政府各廳處局等機關統計室組織及辦事處則草案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辦法依據 國民政府會計處組織法統計法與統計法施行細則及

國民政府主計處辦理各機關統計會計統計人員暫行規範制定之。

第二條 西康省政府（以下簡稱省政府）各廳處局各所屬機關統計人員辦事處暫定名為統計室或統計機關之名稱。

第三條 省政府各廳處局委辦統計人員為統計主任各房置機關委辦統計人員為統計主任或統計員的責任。

前項各所屬機關委辦統計人員之官稱由省政府統計室就其統計專務之繁簡與所在機關商定呈請主計處同省政府決定之。

第四條 各機關委辦統計人員秉承 國民政府統計長之命令受主計處主任局長及省政府統計主任之指導監督并依法受所在機關處室之指揮並專司在機關之統計事務。

第五條 各機關統計室職掌如左：

一、關於所屬機關統計冊籍統一格式之擬訂與編製及統計統一辦法

- 之推行事項。
- 二、關於所轄機關統計材料之登記調查及整理彙編事項。
- 三、關於所轄機關統計報告之編製事項。
- 四、關於所在機關所屬機關統計事務之指導監督事項。
- 五、其他有關統計事項。
- 第六條 各機關統計室佐理人員及專員名額由省政府統計室與所在機器擬定，呈請主計處會同省政府決定並由各機關主辦統計人員擬定人選函由省政府統計室轉呈主計處分別任用及備案。
- 第七條 各機關統計室之津貼費及事業費均另項列入所在機關之預算。
- 第八條 各機關統計室每屆所在機關編製年度預算之前應具下年度統計工作計劃經會同所在機關各部門總統籌審核後呈送省政府統計室審核彙報。
- 第九條 各機關統計室應派委派員或呈請所在機關長官指定其他人員在機關各部份施職中擔任統計工作。
前項派定人員於行政上應受所在部門組長其官之領導擬定人員對於辦理統計工作應受主辦統計人員之指導。
- 第十條 各機關統計室對於上下級統計機關傳達執行文但由其他機關或縣市政府行文者依點寄往機關行政之系統與程序逕就該機關轉知以所在機關名義行之。
- 第十一條 各機關統計室對於各項統計報告之查證應依就詳列於類別之規定辦理。
- 第十二條 各機關統計室各項財務開支格式之擬定與統計結果之公布以前應先送省政府統計室核定。
- 第十三條 各機關統計室定期時將上月統計工作依式報請省政府統計室備查。
- 第十四條 各機關主辦統計人員得出席所在機關有關其職掌之各項會議。

- 第十五條 各機關主辦統計人員與佐員人員應遵守所在機關執行之服務規則。
- 第十六條 各機關主辦統計人員得擬訂其所屬機關統計室辦事細則呈由省政府統計室核轉主計處備案。
- 第十七條 本通則如有未盡事宜 由省政府統計室呈請 國民政府主計處修改之。
- 第十八條 本通則自呈參 國民政府核准之日起施行。

縣市政府統計室組織及辦事通則草案

- 第一條 本通則依國民政府主計處組織法統計法與統計法施行細則及 國民政府主計處辦理各機關統計會計統計人員暫行規程制定之。
- 第二條 縣市政府統計人員辦事處所定名稱統計室以實在以密名稱。
- 第三條 統計室之職掌如左：
- 一、關於縣市政府統計機關與表格式之製訂及報製統計統一辦法之施行事項。
 - 二、關於縣市政府統計材料之登記調查及整理整編事項。
 - 三、關於縣市政府統計報告之初步事項。
 - 四、關於縣市政府所屬機關統計事務之指導監督事項。
 - 五、關於其他統計事項。
- 第四條 縣市政府主辦統計人員為統計主任委員。
- 第五條 統計主任承主計科長或主計處主任指揮並依法受縣長或市長之指揮監督并依法受縣長或市長之指揮主辦所在政府之統計事務。
- 第六條 各縣市政府統計室主任人員及雇員之名額由省財政統計處或統計室擬定呈請主計處會同省政府決定後期確并由統計主任提請人選呈由省政府統計處或統計室轉呈主計處分別函任及備案。

第七條 統計室得派定佐理人員在所政府各部份組織中擔任審閱統計工作。

前項人員在行政上應受所在部份組織長官之指導。

第八條 統計室於必要時得派佐理人員分駐所在政府所屬機關辦理其統計事務。

第九條 統計室應置縣長會計員指派員一人及鄉鎮公所指定期務員一人兼辦統計工作。

前項指定負責辦製統計之人員統計主任得直接指導其統計工作。

第十條 統計室對於其他機關或省市政府行文應依照所在政府行政之系統與
程序送經長官簽名及以所在政府名義行文。

第十一條 統計室對於各項統計報告之編送應依統計法施行細則之規定行之。

第十二條 統計室每屆所在政府編製年度概算之前應擬具下年度統計工作計劃
經會同所在政府各部份組織審議後呈送省市政府統計處或統計室核
定之。

第十三條 統計室於各項冊籍開表格式之製定與統計結果之公布以前應先送省
市政府統計處或統計室核定之。

第十四條 統計室應按時將上月統計工作依式造送省市政府統計處或統計室。

第十五條 統計主任應出席所在政府有關其職掌之各項會議。

第十六條 統計室主辦與佐理人員應遵守所在政府之服務規則。

第十七條 本通則適用於縣市政府相當之地方政治機關之統計室。

第十八條 本通則如有未盡事宜由統計處據正風請核准施行。

第十九條 本通則自頒奉 國民政府核准之日起施行。

• 帶刀上山，刀鋒朝天，刀刃朝地，刀頭朝後，大顯刀劍無敵。書：小 級

• 亂世之中，刀劍無敵，刀槍不入，刀兵無敵，刀劍無敵。書：小 級

• 刀劍無敵，刀劍無敵，刀劍無敵，刀劍無敵，刀劍無敵。書：小 級

• 道

• 腹背受敵，刀劍無敵，刀劍無敵，刀劍無敵，刀劍無敵。書：小 級

• 晴王指揮得人人一

• 帶刀上山，刀鋒朝天，刀刃朝地，刀頭朝後，大顯刀劍無敵。

• 亂世之中，刀劍無敵，刀槍不入，刀兵無敵，刀劍無敵。書：小 級

• 刀劍無敵，刀劍無敵，刀劍無敵，刀劍無敵，刀劍無敵。書：小 級

• 刀劍無敵，刀劍無敵，刀劍無敵，刀劍無敵，刀劍無敵。書：小 級

• 刀劍無敵，刀劍無敵，刀劍無敵，刀劍無敵，刀劍無敵。書：小 級

• 刀劍無敵，刀劍無敵，刀劍無敵，刀劍無敵，刀劍無敵。書：小 級

• 道

• 腹背受敵，刀劍無敵，刀劍無敵，刀劍無敵，刀劍無敵。書：小 級

• 亂世之中，刀劍無敵，刀槍不入，刀兵無敵，刀劍無敵。書：小 級

• 刀劍無敵，刀劍無敵，刀劍無敵，刀劍無敵，刀劍無敵。書：小 級

• 亂世之中，刀劍無敵，刀槍不入，刀兵無敵，刀劍無敵。書：小 級